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15

聯絡人：曾婉茜

電 話：02-7736-6754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六)字第110003652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民會來函、110年度原young青年返鄉工讀職場體驗計畫、110年度原young青年返鄉工讀職場體驗計畫-核定職缺一覽表（0036528AA0C_ATTCH1.pdf、0036528AA0C_ATTCH2.pdf、0036528AA0C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0年度原young青年返鄉工讀職場體驗計畫」及核定職缺一覽表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本（110）年3月12日原民社字第11000133671號函（如附件，含計畫及核定職缺一覽表）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提供原住民在學青年至政府部門及非政府部門職場體驗，增加就業服務管道，使原住民青年藉以習得實務經驗，進而探索未來職涯發展方向，深化社會責任，訂定旨揭計畫。
- 三、轉送該會旨揭計畫及核定職缺一覽表，請轉知報名人員於本年4月15日前至欲申請體驗職缺之轄區承辦單位報名。本案因涉及高中職學生，請貴署惠予協助周知相關學校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